

## 聖經英雄人物

每個時代，都有英雄出現，是人民的理想，成爲真人；但真人有義務，在人們眼中，保持其形象一裝威風，仿佛是羊披狼皮。結果，常是給人民失望。當然，那可以抱怨，是人民太認真了，太現實了，缺乏想象力。

真實的英雄，不是把現實變爲幻想，惟有信念。

希伯來書第十一章，教會常稱爲“信心英雄榜”。那裏的列名，沒有發明新武器的拉麥，也沒有記錄頭號殺手英勇獵戶寧錄；首席是亞伯，是人類第一宗內戰中，被大哥的原始武器攻擊，第一個犧牲者(4節)。再是以諾，“因着信，被接去，不至於見死”(5節)。挪亞是造了一隻“方舟”，沒有舵，帆，槳等，定向，動力，只是個巨大木櫃，絕不適用於海軍征服(7節)。他們不在於殺傷，而是救人益人；聖經給所有英雄的標準：“因着信”！

“信”字是“人”，加上“言”——平常人，聽神的話，順從，就是信。這就夠了，具備了英雄的條件。

聖經的英雄是信。就是信念。

有對神堅定的信念，可以成就大事。不過，信心英雄可不都是大人物，也不一定有名。他們有勝利者，但更多是受害者，有些甚至在人看來微不足道的，或甚是卑賤的；除了摩西，約瑟，還有亞伯拉罕以外，哪有幾個上得名人榜？但這裏所提到的，沒有一般想像的英雄；卻都是因爲他們的信念，產生的行動，改變了以色列的歷史，也是人類歷史。

金榜題名的條件，不是決戰於沙場之上，不是縱橫捭闔在議場之間，而在於信念。這些平常人，對神的信念是一樣的，只是各自表現於不同的方面。

亞伯：稱義的信念——“亞伯因着信，獻祭與神，比該隱所獻的更美；因此便得了稱義的見證，就是神指着他禮物所作的見證。他雖然死了，卻因這信仍舊說話。”(來一一:4)

亞伯並沒有甚麼了不起，耶和華並不是因他表現的祭物看中他；而是“看中了亞伯，和他的供物”(創四:4)。

以諾：同行的信念——“以諾因着信，被接去，不至於見死；人也找不着他，因爲神把他接去了；只是，他被接去以先，已經得了神喜悅他的明證。”(來一一:5)以諾因着信，作平常人，生了最長壽的瑪土撒拉後；“與神同行三百年，

並且生兒養女... 神將他取去。”(創五:24) 平常人有信念，就是有神的心——“二人若不同心，怎能同行呢？”(摩三:3)

挪亞：救恩的信念——“挪亞因着信，既蒙神指示他未見的事，動了敬畏的心，預備了一隻方舟，使他全家得救。”(來一一:7) 那時，“雨”，在世人還是未見過的東西；所以更沒有洪水的觀念，他的信息難以為人所接受。然而，他深信生死攸關，認真的傳播得救的必要——以神的話裝備自己，進行反“實證主義”；還忍耐的造他的“大木櫃”工程，近於瘋狂！這是救恩的信息，信入基督的得救。

亞伯拉罕：得業的信念——“亞伯拉罕因着信，蒙召的時候就遵命出去，往將來要得為業的地方去；出去的時候，還不知道往哪裏去；他因着信，就在異地作客... 因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，就是神所經營，所建造的。”(來一一:8-10) 他不僅是相信要得迦南地為業，他更相信那未見的新耶路撒冷，新天新地！應許的基業必需得有兒子承受；因此，

撒拉：應許的信念——撒拉“因着信... 以為那應許她的話是可信的... 仿佛從一個已死的人，就生出子孫如同天上的星那樣眾多，如同地上的沙那樣無數。”(來一一:11, 12) 這老婦仿佛是癡女說夢，得忍受多少嘲笑！

以撒：復活的信念——“亞伯拉罕因着信，被試驗的時候就把以撒獻上；這便是那歡喜領受應許的，將自己獨生的兒子獻上——曾有話說：‘從以撒生的，才要稱為你的後裔。’他以為神還能叫人從死裏復活；他也仿佛從死中得回自己的兒子來。”(來一一:17-19) 因信神的話，天真的少年，甘於冒險的順服，經驗“耶和華以勒”的成就。

雅各：定命的信念——“以撒因着信，就指着將來的事，給雅各，以掃祝福。雅各因着信，臨死的時候，給約瑟的兩個兒子各自祝福。”(來一一:20-21) 雅各為了“長子的名分”，用盡心機，拼命抓取，要得父親的祝福；到老年時，才真“知道”神的安排，只是順從神的安排，給他自己兩個孫子以法蓮和瑪拿西祝福(創四八:17-22)。

約瑟：分別的信念——“約瑟因着信，臨終的時候，提到以色列族將來要出埃及，就為自己的骸骨留下遺命。”(來一

一:22) 約瑟在早年受試探的時候，想到不肯行大惡“得罪神”，與世人分別；臨死的時候，想到祖宗廬墓所在之地，是後裔立國的地方，願葬應許之地(創三九:9 五〇:24, 25)。

摩西的父母：敬畏的信念—“因着信... 把[俊美的孩子摩西]藏了三個月，並不怕王命。”(來一一:23) 敬畏神，過於怕地上君王的嚴令：“不怕王怒... 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主”，正是許多世代後，在巴比倫的但以理和三個朋友，所采取的立場(見但三:24-27)。

摩西：揀選的信念—“摩西因着信，長大了，就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。他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。他看為基督受的凌辱，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，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賞賜。他因着信，就離開埃及不怕王怒；因為他恆心忍耐，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主。他因着信，就守逾越節，行灑血的禮，免得那滅長子的臨近以色列人。”(來一一:24-28) 是這信念，叫使徒無懼猶太公會說：“順從神不順從人是應當的”(徒五:29)。因為福音本來就是“不合法”的一耶穌的復活，根本就是違背自然律。

以色列人：合衆的信念—“他們[以色列人]因着信，就過紅海，如行乾地... 因着信，圍繞耶利哥城七日，城牆就倒塌了。”(29, 30 節) 摩西“舉手向海伸杖”(出一四:16)，以色列人順從命令，過紅海；後來，約書亞順從“耶和華軍隊的元帥”，以色列人過約但河，圍繞耶利哥城只喊不攻，都是少不得的，“因着信”集體行動(書五:14 六:20)。

喇合：和平的信念—“妓女喇合因着信，曾和和平平的接待探子，就不與那些不順從的人一同滅亡。”(31 節) 喇合接待以色列人的先行偵探，不肯服從當權派的戰拒主張，且並把“朱紅色線”繫在窗戶上(書二:18 六:17, 23)，就得以存活，並成為大衛和耶穌基督的先祖(太一:1, 5)。

我們再看希伯來書的作者，最後是如何處理他筆下的疆場英雄們—並沒有特為他們立紀作傳：

我又何必再說呢？若要一一細說，基甸，巴拉，參孫，耶弗他，大衛，撒母耳，和眾先知的事，時候就不夠了。他們因着信，制服了敵國，行了公義，

得了應許，堵住了獅子的口，滅了烈火的猛勢，脫了刀劍的鋒刃；軟弱變為剛強，爭戰顯出勇敢，打退外邦的全軍；有婦人，得自己的死人復活，又有人忍受嚴刑，不肯苟且得釋放，為要得着更美的復活；又有人忍受戲弄，鞭打，捆鎖，監禁，各等的磨煉，被石頭打死，被鋸鋸死，受試探，被刀殺，披着綿羊，山羊的皮，各處奔跑，受窮乏，患難，苦害，在曠野，山嶺，山洞，地穴，颯流無定一本是世界不配有的人。（來一一：32-38）

在這名單中，所有轟轟烈烈的戰將，世人認同仰望的偉人，豐功偉績，並沒有列入，或只是稍提名字，更絕沒有加以濃墨重筆的渲染。可見聖經的標準，與世人的標準，差別非常之大一大到“不共戴天”，正是那意思：聖經的英雄亦常人，因為他們的信念，卻成為“世界不配有的人”！這是說，這些平常人，神竟然算他們是真好人，竟然好到像以諾那樣，是世界不配有的人。

如果誰覺得意外，還有更叫人想不到，甚至驚奇的事。因為信心英雄榜還未截止，“凌煙閣”仍然給人報名一真正凌駕煙雲之上，沒有地上的霧霾，掩藏正確事蹟，叫人不明真相。繼續看：“這些人，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證據，卻仍未得着所應許的；因為神給我們預備了更美的事，叫他們若不與我們同得，就不能完全。”（來一一：39, 40）

有個好消息！任何人覺得有遺憾，你認為合格的人沒有在裏面，不妨提名，提甚麼平常人都可以，也可以提你自己的名，並不會太晚；因為“金榜題名”並沒有結束，正在等的是你，要有信念，得那更美的事—原是要那些所謂“信心英雄”，“與我們同得”！

作者：于中旻  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  
[aboutbible.net](http://aboutbible.net)